

证券代码：873720

证券简称：天舜食品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 天舜（杭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投票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通讯投票的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3 日 15:00。

2、其他方式投票时间：2023年11月23日15:00-16:00。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720	天舜食品	2023年11月17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双浦镇周富村新塘1组80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结合当前市场环境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以及公司经营管理考量，为更好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提高决策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保护股东利益，经公司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履行相关申请和审核手续。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尚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同意，故股票终止挂牌事宜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天舜（杭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二）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准备本次终止挂牌所需的申请文件，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2）起草、批准、签署、修改、补充、提交、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其他相关事宜。

以上授权事项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提出对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具体安排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天舜（杭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如有）、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如有）、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如有）、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采用信函、现场方式办理登记手续，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11月23日14：30-15：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双浦镇周富村新塘1组80号公司三楼董秘办。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李红

（二）联系电话：0571-86981565-8888

（三）联系传真：0571-86993514

（四）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双浦镇周富村新塘1组80号

（五）会议费用：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天舜（杭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天舜（杭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6日